

证券代码：188499

证券简称：21合景01

关于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合景01，债券代码：188499.SH，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2021年8月2日完成发行。根据《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债券募集说明书》”）、《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发行人拟调整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宽限期，现定于2023年7月28日至2023年7月31日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88499

（三）证券简称：21合景01

（四）基本情况：本期债券于2021年8月2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20.00亿元，票面利率6.20%，债券期限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 2023年7月27日

(四) 召开时间: 2023年7月28日至2023年7月31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 2023年7月28日至2023年7月31日

(六) 召开地点: 非现场

(七) 召开方式: 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 否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 投票时间为2023年7月28日9:00至2023年7月31日18:00。

1、参会表决需提交的资料

①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 由负责人出席的, 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主体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加盖公章, 负责人签字或加盖负责人名章, 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持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主体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负责人签字或加盖负责人名章, 授权委托书样式, 详见附件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加盖公章, 负责人签字或加盖负责人名章, 表决票样式参见

附件四）、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本人签字，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本人签字）；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本人签字，详见附件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本人签字，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本人签字）。

2、参会表决方式

拟出席会议并表决的债券持有人应将本通知所要求的相关书面文件扫描件，于2023年7月31日18:00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hejing2101@163.com。本通知所要求的书面文件原件，请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邮寄至受托管理人处（详见六、其他中的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3年7月27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21合景01”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之后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参会及表决权利）。债券持有人也可以委托受托管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出席会议并按授权范围参加表决。2、发行人。3、见证律师。4、受托管理人。5、其他。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详见附件一。

议案2：《关于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的议案》

详见附件二。

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2023年7月26日15:00前,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及持仓明细(法人机构及非法人单位提交的临时提案需加盖公章,自然人提交的临时提案需签字)、身份证明材料,邮件方式送达至召集人(hejing2101@163.com)。

临时提案人需提交身份证明材料如下:

①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单位主体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本人签字)。

四、决议效力

(一)本次投票为记名投票,每一张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只能投票择一表示:同意或不同意或弃权。如债券持有人在投票过程中未对某项议案进行投票,则视为弃权。每位债券持有人投票仅代表其所持债券登记日当日收市后“21合景01”份额相对应的票数。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通知的事项进行表决,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需符合《持有人会议规则》对相关事项的表决要求方能通过。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对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其中涉及须经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均具有同等约束力。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均视作同意

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五）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将于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前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上，请各位债券持有人注意查阅。

（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由超过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出席方为有效。

（七）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一须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有效；议案二须经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上述所称“以上”包括本数）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生效的决议对本期债券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五、其他事项

（一）由于债券持有人自身原因未提供参会资格证明文件或参会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前述要求，则视为未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债券持有人仅对其中部分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债券持有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纳入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总数的计算；对于该债券持有人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三）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发行人、本期债券的担保人及其关联方、持有本期债券且持有人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股东的关联方或发行人的关联方、其他重要关联方持有的未偿还本期债券无表决权。

六、其他

本通知内容若有变化，会议召集人将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将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互联网网站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一）发行人联系方式：

公司：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广州合景债券项目组

联系电话：020-8550 0700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8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二）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中信建投证券广州合景债券项目组

联系邮箱：hejing2101@163.com

联系电话：010-6560 8397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2层

七、附件

附件一：《议案一：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附件二：《议案二：关于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的议案》；

附件三：委托投票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5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2023年7月25日

附件一：

议案一：《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尊敬的“21合景01”债券持有人：

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1年8月2日完成发行“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合景01”或“本期债券”）。

根据“21合景01”《持有人会议规则》第3.3.1条约定：“召集人应当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第10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包括现场、非现场相结合形式召开的会议）召开日前第3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第2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

根据“21合景01”《持有人会议规则》第3.2.2条约定：“召集人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份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以下统称“提案人”）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议案，召集人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提案人提出议案的方式及时限要求。”以及第3.2.6条约定：“提交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及约定披露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为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提请本期债券持有人同意：

豁免《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召集人应当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第10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的要求，并相应调整召集人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议案后，临时提案人提交临时议案时间安排为“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2个交易日（即2023年7月26日15:00前），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在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议案二：《关于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的议案》

尊敬的“21合景01”债券持有人：

鉴于“21合景01”将于2023年8月2日面临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兑付及债券付息，根据《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债券募集说明书》”）与《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2条关于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的约定，其明确：

“以下任一事件均构成发行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次债券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或回购（如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本次债券存续期间，根据发行人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的约定，发行人未能偿付该等债务融资工具到期或被宣布到期应付的本金和/或利息；

（3）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1）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4）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5）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6）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发行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7）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4条关于加速清偿及措施的约定，其明确：

“（1）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2条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30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下述救济措施，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有关取消加速清偿的内容，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①受托管理人收到发行人或发行人安排的第三方提供的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所有到期应付未付的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发行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应当承担的费用，以及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权收取的费用和补偿等；或

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2条所述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债券持有人通过会议决议的形式豁免；或

③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3）本条项下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有关加速清偿、取消或豁免等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有效。”

鉴于发行人经营现状，为稳妥推进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工作，现提请债券持有人同意：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4条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加速清偿及措施约定中“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2条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30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修改为“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3.2条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90个连续自然日仍未得到纠正”

（2）确认上述约定的“90个连续自然日”期限为宽限期，该宽限期适用于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每一个兑付日、到期日、付息日、回售日（如适用）、加速

清偿（如适用）或回购日（如适用）等现金给付日，就发行人应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事项给予其90个连续自然日的宽限期，前述宽限期内不触发发行人违约事件。若发行人在该宽限期内对本期债券到期本息进行了足额偿付或得到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豁免，则不构成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违约。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继续计息。

此外，鉴于发行人控股股东合景泰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财务顾问开展境外债券重组工作，发行人承诺将统筹境内外债务安排，本期债券的相关安排不劣于境外同等条件债券的兑付安排。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的议案			

注：

1. 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栏打“√”；
2. 如果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 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 ¥100 的债券张数：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附件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本期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一张）：

表决说明：

1. 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